



榮耀的復活

經文：林前15:50-58

引言：

人受造有二部分：一為有限的物質身體，一為永遠非物質的靈魂。物質的身體有空間和時間兩方面的有限；而靈魂如果犯罪，就與永生的神隔絕。神的救贖是將人與神之間的隔絕除去，叫人與神和好，可與神有永遠的交通，藉交通人可以建立有力的生活，有永生的盼望的生活。至於身體的救贖，是等祂再來之時，叫所有信祂的人復活。身體的死亡與榮耀的復活：

- 一．身體是物質的，所以要死，要敗壞(林前15:50)。
- 二．身體的死乃是要改變成為不朽壞的(林前15:51-53)。
- 三．身體的死不是失敗，乃是得勝(林前15:54)。
- 四．藉着基督的死，打敗掌死權的魔鬼，叫我們有得贖的把握(林前15:55-57)。
- 五．信徒活在世上，應有復活盼望的表現，不是在等候那榮耀的復活而不工作，乃是要努力工作以證明我們所信的是真的，並將復活的真理告訴人。

結論：

我們要知道這肉體要有敗壞的一天，要有得勝的把握，並要為復活的真理作見證。✝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